

公司代码: 688095

公司简称: 福昕软件

公告编号: 2020-009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熊雨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有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晓芬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46,603,856.73	464,301,019.39	57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4,538,526.85	327,613,212.28	817.1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41,996.85	68,049,711.91	28.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41,365,294.95	248,943,747.70	3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603,510.46	38,193,555.53	14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940,971.59	27,970,028.26	18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7	13.57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6	1.06	14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6	1.06	141.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24	16.38	减少 1.14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3,624.55	519,877.3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9,807.28	6,366,1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28,364.34	1,654,275.3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999,098.09	4,291,189.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6,124.73	1,171,0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1,93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736.26	1,877.82	
所得税影响额	-1,482,683.47	-2,373,839.83	
合计	7,128,071.78	11,662,538.8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06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熊雨前	18,489,000	38.41	18,489,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晞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彰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98,000	3.73	1,798,000	0	无	0	其他
郭素珠	1,250,000	2.60	1,250,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瑛	1,110,000	2.31	1,110,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福建省华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2,000	2.27	1,092,00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7,292	1.86	0	0	无	0	其他
田加	763,000	1.58	763,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福州市鼓楼区昕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32,000	1.52	732,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建华兴润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7,000	1.26	607,000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跃庭	539,875	1.12	539,8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7,292	人民币普通股	897,29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475,378	人民币普通股	475,3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3,092	人民币普通股	393,092
薛俊	260,862	人民币普通股	260,862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6,987	人民币普通股	216,987
皮敏蓉	194,710	人民币普通股	194,7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2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1,469	人民币普通股	171,46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540	人民币普通股	151,5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福建省华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福建华兴润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孙公司，故二者存在关联关系。 自然人股东郭素珠与陈跃庭二人系夫妻关系，故构成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优先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年初数/上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95,457,825.78	116,479,142.62	840.4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年初数/上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0,963,332.61	40,916,032.19	3,763.9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新增闲置募集资金理财。
衍生金融资产	3,973,129.38	124,699.58	3,086.1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外汇远期结汇汇率高于期末远期汇率公允价值相应确认的衍生金融资产较年初有所增加。
预付款项	30,161,426.13	13,483,418.98	123.6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新增发行费用相关增值税待转出。
其他流动资产	143,206,615.49	14,207,264.30	907.98%	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末增加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
长期待摊费用	503,040.31	280,259.50	79.4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增加办公场所装修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85,436.89	21,985,945.50	38.6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购买大额定期存单。
衍生金融负债	175,189.82	1,449,307.36	-87.91%	衍生金融负债主要是公司锁定的外汇远期汇率低于期末远期汇率公允价值相应确认的衍生金融负债。期末较期初锁定汇率与公允价值变动较小。
应付账款	1,419,139.42	787,151.23	80.29%	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加，期末未到付款期限的款项有所增加。
预收款项	-	63,245,359.53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末执行新收入准则进行科目调整。
合同负债	81,702,667.41	-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末执行新收入准则进行科目调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9,541.33	-1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福昕美国偿还完毕银行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8.56	147.62	-94.2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母公司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长期借款	1,191,767.50	5,476,229.24	-78.2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福昕美国偿还银行借款。
股本	48,140,000.00	36,100,000.00	33.3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股发行所致。
资本公积	2,725,066,331.07	150,627,737.37	1,709.14%	主要系报告期新股发行溢价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14,936.44	80,799.89	-1,356.11%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外汇汇率波动导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营业收入	341,365,294.95	248,943,747.70	37.13%	主要原因系公司继续巩固欧美市场，持续增加对销售团队及市场广告等方面的投入，进而导致报告期内业务量同比上升。
其他收益	9,863,774.85	6,186,745.85	59.43%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及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较上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年初数/上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期有所增加。
投资收益	-5,913,477.08	570,161.10	-1,137.1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对联营企业福昕鲲鹏及湖南文盾按投资比例计提投资损益变动差异。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071,706.73	-3,278,038.95	285.2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购买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产品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的差异。
信用减值损失	1,076,071.85	45,767.42	2,251.17%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转回前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	-4,793,042.91	100.00%	主要原因系上期计提收购Sumilux US商誉减值损失。
营业外收入	2,148,145.54	7,217,803.37	-70.24%	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公司投资Sumilux US相关的所得税及滞纳金超过税务追缴期无须缴纳而回转的金额。本期超过追缴期的金额较上期有所减少。
营业外支出	945,144.80	274,304.67	244.56%	主要原因系本期对外捐赠金额增加。
所得税费用	16,587,832.76	6,468,447.31	156.4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增长，所得税相应增加。
净利润	93,468,440.17	38,796,367.32	140.92%	主要原因系：第一，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欧美市场，持续增加对销售团队及市场广告等方面的投入，报告期内业务量同比上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了37.13%，第二，投入增加未超过收入的增长。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加大市场拓展费用投入，对内增加人工费用等投入，导致本期研发费用与销售费用分别上涨了27.60%，19.31%，但均未超过销售收入的增长。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水平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上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41,996.85	68,049,711.91	28.5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长，且收回了部分前期应收账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431,122.69	-24,516,458.32	-6,823.6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募集资金款项，并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购买理财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955,598.14	-19,453,253.96	13,316.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纠纷诉讼

福昕软件与金山办公存在合同纠纷诉讼,相关内容已在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行政处罚、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中披露。

2、侵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诉讼

(1) 2018 年 11 月侵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诉讼

福昕软件与北京金山软件有限公司和珠海金山软件有限公司存在侵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诉讼,相关内容已在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行政处罚、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中披露。

(2) 2015 年 11 月侵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诉讼

2015 年 11 月,福昕软件认为北京金山软件有限公司在其拥有的 WPS 办公软件中使用了福昕软件的 PDF 技术以实现“Office 文档格式转为 PDF 文档格式”的功能,侵犯了福昕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福昕软件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2018 年 4 月 23 日,福昕软件收到北京知识产权法院(2016)京 73 民初 366 号民事判决书和(2016)京 73 民初 36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原告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福昕软件对判决结果存有异议,再次提起上诉。2019 年 7 月 15 日,福昕软件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京民终 441 号《民事判决书》和(2018)京民终 44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福昕软件不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8)京民终 441、442 号民事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请求:

1) 请求撤销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8)京民终 441 号《民事判决书》和(2018)京民终 442 号《民事判决书》;

2) 请求裁定本案再审。

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3 月 7 日出具《受理通知书》((2020)最高法民申 641、650 号),受理本案的再审申请,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收到受理通知。以上内容已在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行政处罚、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中披露。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最高法民申 641、65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公司的再审申请。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熊雨前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7 日